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5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参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人数为3人）。独立董事张慧先生、方先丽女士、黄纲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景晓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近日收到了李小伟先生的辞职申请报告，李小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

董事会同意聘任胡炳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胡炳明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号）。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8日